

守护在祖国大陆最南端



2021年7月，湛江市霞山区检察院联合渔政部门开展增殖放流活动。



2020年7月，湛江市检察院检察长张和林（左二）与廉江市市长卢晓冬（左一）开展巡河工作，助推鹤地水库生态整治。

条，立案396件，仅雷州市河长办就向市检察院移送102条涉河湖污染线索，监督能力不断提升。

双管齐下拓宽线索渠道

为拓展线索来源、解决检察监督刚性不足等问题，湛江市检察院深入贯彻《湛江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支持和促进检察机关开展公益诉讼的决定》，积极构建公益诉讼检察员制度。2020年初开始运行后，这支由655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以及来自法律、生态环保、食品药品、社会文化等领域专业人才构成的“情报员”“技术员”“宣传员”队伍，为公益诉讼工作不断加持赋能，已提供相关线索200余条。

“辖区某居民区的空地堆放着大量建筑垃圾、生活垃圾，一直无人处理……”这天，“公益诉讼检察员”微信群一条消息跳入吴川市检察院检察员的眼帘，一位观察员提供线索。办案人员立即到该小区调查取证，现场可见垃圾堆放处与住宅楼相邻，与居民出行的道路相接，占地约200平方米。由于久未处理，这里臭气扑鼻，蚊虫乱飞。“问题已经存在多年，由于城市管理、街道、居委会之间相互推诿，我们多方投诉均未得到彻底解决。”围绕过来的群众怨气冲天。

该院坚持理念先行，变“被动司法”为“能动司法”，将监督关口前移，完善员额检察官办案机制，搭建横向业务结对共建、纵向业务对口帮扶及自身发展软硬件平台。同时，该院在工作中坚持以问题为导向，以脱薄为抓手，以服务大局、司法为民为重要标准，以领导班子和检察队伍素质提升为目标任务，最终实现“脱薄争先”的目标。

我希望该院以党建为引领，从根本上推进检察队伍的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推动解决制约发展的深层次矛盾，

圾装车运走。如今，这里已经完成硬底化改造并作为停车场使用，得到群众的支持。“在办案过程中积极认真听取我们的意见，及时反馈案件的办理程度和问题的整治效果，增强我们保护公益的参与感和荣誉感。”湛江市检察院公益诉讼观察员、吴川市人大代表阮维周感慨不已。

“为有效拓宽线索来源和渠道，我院构建第二条途径，在所有乡镇开展公益诉讼专项调研巡查，问需问计问策于民。”易华富介绍。2021年5月，该院推行全市两级检察院所有党组成员挂点121个镇街制度，所有党组成员带队深入镇街，通过召开调研座谈会、走访群众代表等方式，全面收集群众对检察公益诉讼的意见建议，同时到一线巡查挖掘线索，发现问题及时解决，目前已立案59件，发出诉前检察建议57件。

川市检察院综合考虑多方因素，运用司法手段重清行政职责，依法对某行政机关进行立案，发出行政公益诉讼诉前检察建议，督促其依法履行监管职责，同时加强宣传和宣传。收到检察建议后，相关行政机关高度重视，当天安排工作人员调查核实后，组织保洁员、钩机和运输车，将垃圾装车运走。

三地联手呵护“地球之心”

湛江，三面临海，拥有

致敬家乡“检察蓝”

□全国人大代表、广东金岭糖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林水栖

最大的政治——针对发现的部分散装压榨花生油黄曲霉素B1含量超标问题，全市检察机关共发出检察建议23件，筑牢食品安全“防火墙”，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持续开展“守护美丽乡村”专项监督活动，聚焦城乡生活垃圾治理问题等重点全面发力，受理线索982件，立案798件，发出诉前检察建议669件，督促全市199个村镇清理生活垃圾约43.8万吨，成效明显；坚持把诉前实现维护公益目的作为最佳司法状态，2020年以来行政公益诉讼案件都在诉前环节得以解决；推行“宣告送达+释法说理”工作模式，充分争取各方理解和支持，着力以最小的司法资源获得最佳的政治效果、社会效果和法律效果。

为了让群众深入了解检察公益诉讼工作，切实维护公共利益，我建议：第一，进一步公开检察公益诉讼工作。建议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监督、群众代表观摩公益诉讼庭审活动，通过观摩和座谈等“近距离”方式让检察工作可感可触，以便日后在各自岗位上与检察机关配合，共同维护公共利益；第二，加强宣传。不仅要宣传相关法律法规，还要及时发布公益诉讼典型案例。利用好“两微一端”，在社交平台开放公益诉讼线索举报链接，方便群众在发现环境污染、食品安全等问题时随时提供线索，保存固定证据。

表明了基层检察院建设的重要。“推出海南自由贸易港开放新举措”“扎实推进自贸试验区、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今年全国两会，政府工作报告两处提及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今年是海南自贸港建设的攻坚之年，也是封关运作准备的关键之年。在此背景下，我希望海南省检察机关充分发挥检察职能作用，保障海南自贸港建设，推动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和自贸港建设的宏伟事业持续向前。

（采访整理：本报记者李轩甫 通讯员颜龙娇）

“ 恶意抢注商标，侵害他人合法权益，产生恶劣的社会影响，建议在司法裁判中，进一步明确商标侵权惩罚性赔偿制度中关于‘故意（恶意）’‘情节严重’等规定的认定标准，扩大惩罚性赔偿的适用面，降低商标权利人请求惩罚性赔偿的难度。”

打击恶意注册商标行为 加大惩罚性赔偿力度

□讲述人：耿福能



全国人大代表、好医生集团董事长 耿福能

知识产权是参与市场竞争的利器，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知识产权保护的重要性。1月25日，国家知识产权局印发《2022年全国知识产权行政保护工作方案》，表明国家大力保护知识产权的决心。

近年来，我国商标工作发生巨大变化，在强化商标注册前端管理的同时，在打击商标侵权方面也取得了许多的立法和司法成果。如，修正商标法等法律，努力解决商标保护中存在的问题，严厉打击恶意注册商标行为，提高商标侵权惩罚性赔偿数额。

“蹭热点”申请注册商标影响恶劣

实践中，某些企业和个人不以使用为目的大量申请注册社会“热词”为商标，意在通过利用他人声誉、社会关注度牟利，侵害他人合法权益，如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初期的“火神山”“雷神山”等，以及近期冬奥会的“冰墩墩”等均被抢注。恶意抢注的现象屡禁不止，需要在商标管理制度层面进行规范。

司法实践中，知识产权侵权惩罚性赔偿制度的适用仍面临困境，主要体现在惩罚性赔偿中的“故意（恶意）”“情节严重”认定标准较为主观，导致个案中是否构成“故意”“情节严重”的标准不统一。此外，在具体个案中，提出惩罚性赔偿的主张在实际操作层面存在一定困难，这也导致惩罚性赔偿的适用频率和范围有限。

品牌是企业的宝贵财富。打击商标恶意抢注和侵权行为，培育一批自主品牌，是我国经济迈向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我建议，在审核商标注册申请时，严格执行“不以使用为目的的恶意商标注册申请，应当予以驳回”的规定。在司法裁判中，进一步明确商标侵权惩罚性赔偿制度中关于“故意（恶意）”“情节严重”等规定的认定标准，扩大惩罚性赔偿的适用面，降低商标权利人请求惩罚性赔偿的难度。

建立“黑名单”制度

2019年4月23日，第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决定对商标法作出修改，在第四条第一款中增加“不以使用为目的的商标注册申请，应当予以驳回”的规定。2021年，国家知识产权局总结新商标法颁布实施两年来的审查审理实践经验，并广泛征求各界意见，制定并颁布《商标审查审理指南》，对“不以使用为目的的恶意商标注册申请”的情形以列举的方式进行规定，并持续深入开展打击恶意注册商标专项行动。

在此基础上，我建议建立和执行对实施恶意注册商标行为以及代理机构的“黑名单”制度，对恶意申请注册商标的行为人和代理机构进行信用惩戒，限制其恶意的商标申请和注册行为。

同时，加强对重大公众事件等的预判，对相关公众事件中可能出现或已经出现的热点词汇、热点人物等提前建立阻却机制，在审查系统中进行提示，必要时可以通过修改法律法规，将前述情形明确为“不予受理”的商标申请情形，避免类似的恶意申请出现并长期留存我国商标数据库中。

扩大惩罚性赔偿适用面

结合《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侵害知识产权民事案件适用惩罚性赔偿的解释》规定的情形，我建议尽可能明确“故意（恶意）”的认定标准，便于权利人在遭到知识产权侵权时，可以明确判断是否具备提起惩罚性赔偿的条件。

关于惩罚性赔偿制度的应用，例如，如何在具体个案中提出惩罚性赔偿主张，如何确定惩罚性赔偿基数等专业性问题，我建议结合当前司法实践具体情况，适时出台操作指引，以便广大权利人更好依法行使此项权利，营造出全社会尊重知识产权、敬畏知识产权、广泛认同保护知识产权就是保护创新的良好氛围。

走品牌经济发展之路，助力经济高质量发展，应重拳打击商标恶意抢注。我认为，只有保护品牌，为企业营造良好营商环境，才能促创新、谋发展。

（采访整理：本报见习记者单鸽）

我建言



近日，辽宁省新宾县检察院就张某驾驶货车与王某某驾驶轿车相撞一案来到村民家门口召开公开听证会，充分听取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及旁听村民的意见，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公平正义。

本报通讯员杨德胜摄

□本报记者 刘梅 通讯员 尹静

“你们坚守为民初心，为守护群众的美好生活贡献了检察智慧。”近日，广东省湛江市检察院副检察长易华富登门走访全国人大代表、广东省工商联副主席、广东金岭糖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林水栖，诚恳征求其对检察工作的意见建议，林水栖对该院近两年守正创新开展公益诉讼工作给予充分肯定。

坐标祖国大陆最南端，湛江市检察院以公益诉讼为抓手，通过履职担当守护着蓝天碧海红土地。2020年至今年3月，全市检察机关共收集公益诉讼案件线索2872件，立案2502件，发出检察建议和发布公告等诉前程序案件2359件，提起公诉附带民事公益诉讼30件。“围绕湛江地域特点和群众关心关注的热点难点，我们聚焦重点、精准发力，创造性地推进检察公益诉讼工作，以忠诚履职保障民生福祉。”湛江市检察院检察长张和林表示。

一泓碧水荡清波

1959年8月建成的鹤地水库为一级饮用水源保护区，最大水面面积122平方公里。为了让湛江人的这口“大水缸”保持最优水质，湛江市检察院积极落实“河湖长+检察长”协作机制，开展同巡河活动，确保这里水清岸绿。

2020年7月，张和林和时任廉江市市长卢晓冬带队巡查鹤地水库时发现排污线索，红湖农场的养猪场、罗某建造的养鸡场就在离水源地仅10米位置，疑似收集养殖污水的水塘面积约20亩。烈日下，水面散发出阵阵异味。

该院立即以行政公益诉讼案件立案审查，随后向湛江农垦局公开宣告送达检察建议，建议其依法履行职责。发出检察建议后，该院持续跟进监督，6次牵头召开由属地党委政府、湛江农垦局、红湖农场、生态环境等部门参加的鹤地水库水源地专项整治联席会议，共商生态环境损害赔偿修复问题。在跟踪整改过程中，针对新发现污染源外的另外10家养殖户启动民事公益诉讼程序，发出民事公益诉讼诉前公告。2021年4月底，清拆任务全面完成，拆除养殖场6800余平方米，妥善处理生猪605头、鸭子1.6万只。

同年5月，整改“回头看”活动中，该院再次发现106户自建养殖场污染源地线索。“不能仅满足于就案办案，养殖户的思想工作也不能忽视。”张和林说。经认真评估，该院检察官联合湛江农垦局工作人员逐一深入养殖户家中进行耐心解释工作，倾听诉求，帮助解决困难，最终106户养殖户的思想工作全部做通，均自愿签订自行清拆协议并进行拆除。此举得到湛江市市委副书记、市长曾进泽的高度肯定：“检察院工作有力度、有成效，为我市污染防治工作作出了积极贡献。”

2020年以来，湛江市检察机关与河长办开展联合巡河199次，受理涉河湖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领域公益诉讼案件线索442

全国人大代表、海南省农垦五指山茶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琼中乌石白马岭分公司岭头茶厂技术员符小琴——

以“脱薄”实现“蜕变”



琼中县检察院，地处海南中部山区，2021年2月被最高检列为相对薄弱基层院。近日，我到该院走访发现，经过一年多的奋力打拼，琼中县检察院多个办案指标走在了全省前列，不仅摘掉了“薄弱基层院”的帽子，今年3月还被海南省检察院评为全省

先进基层院，这个变化着实令人惊喜。

琼中县检察院之所以能迈入先进基层院行列，离不开最高检制定实施的“脱薄争先”举措和该院全体干警的拼搏努力。

该院坚持理念先行，变“被动司法”为“能动司法”，将监督关口前移，完善员额检察官办案机制，搭建横向业务结对共建、纵向业务对口帮扶及自身发展软硬件平台。同时，该院在工作中坚持以问题为导向，以脱薄为抓手，以服务大局、司法为民为重要标准，以领导班子和检察队伍素质提升为目标任务，最终实现“脱薄争先”的目标。

我希望该院以党建为引领，从根本上推进检察队伍的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推动解决制约发展的深层次矛盾，

促进提升检察干警的“三个自觉”，释放检察工作的内生动力。同时要将“脱薄争先”的经验总结推广，在先进面前不停步，继续攀登高峰。

当选全国人大代表后，我通过参加检察机关举办的检察开放日、检察听证会等活动，对检察工作有了更全面、深入的了解。海南省检察机关始终坚持以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紧跟省委和上级院的决策部署，在维护国家和社会稳定、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维护社会公共利益、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防控疫情等方面贡献了检察力量，展现了检察机关的责任担当。

这次走访中，我参观了琼中县检察院案件管理大厅、侦查指挥中心、远程提讯室、控告申诉

大厅、12309检察服务中心，亲身感受智慧检察建设成效。在12309大厅，检察官一步步展示了非羁押诉讼电子监管平台的刷脸打卡、定位查询、外出提醒、点名管理、违规预警等功能，以实现非羁押人员的实时移动监管，以远程监管代替强制羁押。

据琼中县检察院检察长傅剑平介绍，该院积极探索创建非羁押强制措施支持体系，持续有效降低诉前羁押率，2021年诉前羁押率为32%，目前该做法在全省检察机关作为经验推广。

基层检察院是党通过司法途径保持同人民群众血肉联系的桥梁和纽带，是全部检察工作的基础。这是写在《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加强新时代基层检察院建设的意见》开头的話，充分

表明了基层检察院建设的重要。“推出海南自由贸易港开放新举措”“扎实推进自贸试验区、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今年全国两会，政府工作报告两处提及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今年是海南自贸港建设的攻坚之年，也是封关运作准备的关键之年。在此背景下，我希望海南省检察机关充分发挥检察职能作用，保障海南自贸港建设，推动海南全面深化改革和自贸港建设的宏伟事业持续向前。

（采访整理：本报记者李轩甫 通讯员颜龙娇）